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4-026 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于冬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一致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在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及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

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总经理所作的《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合计16.08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20.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631.86%。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2,633,602.19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837,802,642.32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中关于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由于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综合考虑行业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3年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业务经营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财务审计机构以及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以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7票回避，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全体董事因涉及自身利益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为：内部董事薪酬标准为税前18万元/年，外部董事（包含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为税前25万元/年。

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照公司经营规模及行业整体薪酬水平，根据公司具体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岗位职责、工作年限等因素决定对现任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的薪酬级别采用年薪制方案（即年薪=基本薪酬+绩效工资），其中，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工资依据考核评定后发放。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以5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对公司的业务开展具有积极作用。关联交易定价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于冬先生在上海辛东影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公司董事孟钧先生在浙江东阳呵里巴巴影业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均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

（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4年5月20日（周一）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薪酬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材料；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4-027 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下午14:15；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丰北里3号皇冠假日酒店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议案	√

2. 上述提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 上述提案5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4、上述提案9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要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15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6: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馆东路乙2号博纳大厦11层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2）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出席会议的，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拟出席会议的外地股东也可将上述材料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并注明参加股东大会。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馆东路乙2号博纳大厦11层

邮编：100020

传真号码：010-56310828

邮寄报道的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采用邮寄、传真方式登记的，现场出席会议时将查验相关原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于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终止会议登记，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提前到场。

3、与会代表在参会期间的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人：邹梦蕾

联系电话/传真：010-56310700

邮编：100020

电子邮箱：ir@bonafilm.cn

六、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1330”，投票简称为“博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　　股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对下述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议案	√			

（注：请对每一审议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审议事项做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以按自己意思表决。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字/签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四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4-028 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陶云逸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监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在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6.08亿元，较2022年度减少20.06%，净利润-5.55亿元，较2022年度减少579.46%，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53亿元，较2022年度减少631.86%。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和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业务经营实际情况。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财务审计机构和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十）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对公司的业务开展具有积极作用。关联交易定价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十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4-029 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7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74,903,797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5.03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382,766,098.91元，扣除发行费用139,544,921.8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243,221,177.07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天健验[2022]5-3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24,322.1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7,450.00
	利息收入净额	B2	885.01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7,921.31
	利息收入净额	C2	940.99
	现金管理投入净额	C3	15,300.00
	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C4	133.8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5,371.3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826.00
	现金管理投入净额	D3=C3	15,300.00
	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D4=C4	133.8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35,610.6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5,721.88
差异[注]		G=E-F	-111.24

差异系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用等111.24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所致。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2022年8月29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华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3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4月21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就原《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的金额、用途进行了变更并重新签署，将原协议中专户存放募集资金的金额变更为存放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将原协议中仅供博纳电视剧项目使用变更为供博纳电影项目、电视剧项目使用，其他条款内容无变化。公司与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7日与华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三方于2022年8月29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解除。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广东博纳影业传媒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7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8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	20000002919500099649155	32,421,652.15	
华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5992010130109101	214,228,361.1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	20000041611700106479918	314,451.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110951321410902	60,388.2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7150122000039622	34,202.39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4001561352400	69,387,748.5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	20000034548100113393735	34,767,731.8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	20000083039700124364722	6,004,300.64	
合　计		357,218,836.54	

2023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0	2023/5/11	截至2023/12/31未到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C*账户—组合存款	53,000,000.00	2023/12/19	截至2023/12/31未到期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	162,000,000.00	2023/7/11	2023/11/20
合　计		315,000,000.00		

本年度，公司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收益为1,338,300.00元。

（三）其他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纳影视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纳娱乐）主要负责海外电影投资和发行业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支付需要委托博纳娱乐使用专用银行账户向境外合作方实施。因涉及资金跨境、节假日、银行结算时差等外部原因，存在时间差异，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博纳娱乐存放于专用银行账户中未对外支付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8,751.39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备查资料

1.附表1《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4,322.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921.3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5,961.1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371.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5,961.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9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博纳电影项目	是	103,361.00	99,322.12	46,108.61	53,558.61	53.92	不适用	-8,185.51	不适用	否
博纳电影院项目	是	20,961.12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博纳电视剧项目	是		25,000.00	21,812.70	21,812.70	87.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24,322.12	124,322.12	67,921.31	75,371.31	60.63	-	-8,185.5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居民对文化娱乐产品的消费欲望和消费能力提升，以及受国家政策的支持，国内电影市场呈现出增长态势，公司充分考虑市场需求，结合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以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计划调减博纳电影院项目的投入金额，增加对博纳电影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将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投入博纳电影院项目的20,961.12万元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博纳电影项目中，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11,000万元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电影《传说》，9,961.12万元用于博纳电影项目中的原有电影。变更后博纳电影项目共投入募集资金为99,322.12万元（公告编号：2023-023 号）。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